

手持赴美录取通知书,却未如愿入学?

青浦法院审理一起服务合同纠纷案件

□ 见习记者 陈姝楠 通讯员 刘诗杰 邵文龙

目前,出国留学成为了不少学子的选择,但留学申请手续复杂繁琐,拿到录取通知书还远不是终点。留学服务机构未尽“留位费”提示义务,学生被多家海外高校录取后未能成功赴美留学,法院将如何认定责任?日前,青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留学服务合同纠纷案件。

收了“留位费”,却未能入学

张大树的女儿张小梅正就读高中,张大树计划待张小梅高中毕业后,至美国高校留学。丰收教育中心是一家由刘雪出资的个人独资企业,在教育咨询行业从业多年。

2019年,双方经过磋商,共同签订了《委托合同书》,约定丰收教育中心为张小梅提供美国大学本科申请咨询服务,中介服务费22万元。张大树便按丰收教育中心要求将费用交付给了秋天教育咨询公司。其间,丰收教育中心协助张小梅办理手续,并申请了加拿大、美国、新加坡等国的多家海外高校。2022年3月,丰收教育中心在升学群内发送了某加拿大高校及多家美国大学给张小梅的录取通知。

2022年5月,张大树从朋友处得知赴美国留学通常需要在5月1日前按照学校要求交入学留位费,该学校才会给留学生预留入学名额。于是联系丰收教育中心了解情况,丰收教育中心称美国大学的录取通知书上载明了交付留位费的时间,现在已经过了学校的交费期。

后张小梅未能赴美留学,最终就读于某加拿大高校,双方为此发生纠纷。鉴于丰收教育中心业已注销,张大树将丰收教育中心的出资人刘雪和收取中介服务费的秋天教育咨询公司诉至法院。

【法官说法】

“留位费”通常是指在出国留学申请过程中,部分海外高校要求学生在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支付的一笔费用。其可被视为一种定金,确保学生在被录取后会实际入学,而不是占用名额后选择其他高校。学生支付了留位费,高校通常可以保留他们在该校的入学位置,而逾期不支付则可能导致录取资格取消。

本案中,虽“留位费”未在合同条款中明确列出,但其为出国留学不可或缺的一步,

张大树诉称,被告未及时提示录取通知书中关于2022年5月1日前需缴纳入学留位费的要求,导致张小梅失去被美国高校录取的机会,要求被告承担违约责任,除已经退还的部分款项外,被告还应退回剩余合同服务费19万余元。

被告方辩称,涉案合同是服务合同,被告方已完全履行了合同义务,并将录取通知及时地进行了转达,且张小梅最终成功入读某加拿大高校。

法院:赔偿违约损失5万元

青浦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录取通知书中的“留位费”系留学中介服务合同履行中委托人及受托人均应审慎对待的事项。丰收教育中心作为受托人,提示委托人张大树缴纳“留位费”系履行合同的附随义务,应依据合同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妥善地提供及时通知、审慎提示、专业解读等服务。

委托人张大树因其自身重大过失而未注意“留位费”提示条款,而丰收教育中心已经履行主要对价服务,故不构成根本违约,而系履行瑕疵。最终,青浦区人民法院判决被告刘雪向原告张大树赔偿违约损失5万元;驳回原告张大树其余的诉讼请求。

宣判后,张大树提起上诉,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文中均为化名)

即使没有具体条款,留学服务机构也应通过其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向客户明确说明这一费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该项附随义务贯穿合同履行全程。

作为接受专业服务的委托人应保持必要的审慎态度,有责任对接收到的每项通知进行审核,对于不明确之处应向受托人进行咨询了解,且并不局限于双方合同所规定之事宜,亦可以根据合同性质及目的,涵盖于留学中介服务过程中对自身权益有重大影响事项上。

添加“偶像”QQ后遇上“警察”办案?

这种诈骗手法瞄准未成年人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王畅

短视频里刷到“明星”的QQ号,添加后却被“律师”指控侵犯明星隐私,随后还有“警察”以查案为名要求转账……一种瞄准未成年人的新型诈骗手法悄然兴起,通过短视频平台引流,以“追星”为饵,设下重重陷阱。

近日,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成功办理了一起涉及“追星遭遇电信网络诈骗”的案件,不仅为受害者追回了部分损失,更引发了社会对未成年人网络安全的高度关注。这起案件凸显了检察机关在保护未成年人权益、打击网络诈骗方面的坚定立场和有力行动。

今年2月,有家长带孩子前往浦东公安机关报案,称孩子在网上被敲诈了。小雪是一名只有11岁的未成年人,案发时正在爷爷奶奶家玩手机,无意间刷到了一条关于某明星的短视频,视频里出现了明星的QQ号。出于好奇,小雪立即添加了“明星”为好友,可对方却称自己是律师,小雪的行为涉嫌侵犯明星的个人隐私。随后,该“律师”通过语音聊天引导小雪使用爷爷奶奶的微信向其转账,并威胁小雪如果不照做就会报警。在对方的恐吓下,小雪陆续转账了8笔,共计上万元,直到被家长发现。

警方侦查后,锁定了陈某某等5名犯罪嫌疑人。今年以来,还有4名未成年被害人遭

遇了和小雪相似的骗局并陆续报案。犯罪嫌疑人陈某某等人相互配合,通过短视频引流,吸引被害人添加“明星”个人社交账号,冒充明星、律师以侵犯明星个人隐私为由私聊被害人,甚至出示伪造的警官证,冒充警察要求未成年被害人使用家长手机配合调查并转账。

经审查,自今年1月至案发,犯罪嫌疑人陈某某等5人相互配合,共计骗得5名未成年被害人9万余元。11月22日,浦东新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陈某某等5名被告人提起公诉。目前已被被害人追赃挽损6万元,经检察官释法说理,被告人正在积极退赃退赔。

12月10日,法院对该案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

“薅”知名快餐连锁品牌“羊毛”套现

两名“00后”男子“零成本”做生意被判刑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杨莹莹

本报讯 将商家点餐程序漏洞当作“商机”,制作计算机脚本程序自动领取兑换券。两名00后男生“聪明反被聪明误”,“薅”某知名快餐连锁品牌兑换券羊毛进行牟利。近日,经闵行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被告人罗某、毛某犯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罪,分别被闵行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均适用缓刑,各并处罚金。

今年2月,罗某和毛某相约在网吧上网。游戏间隙,罗某注意到之前加入的一些薅羊毛微信群,有发送关于某知名快餐连锁品牌领取优惠券的活动。他当场便尝试使用脚本抓包了该程序的对应接口,通过跑ID的方式,成功在点餐小程序领取了不同种类的优惠券,其

中就包括储值兑换券。

罗某觉得自己发现了发财的机会。他立刻扯了扯旁边正沉迷游戏的毛某,“兄弟,你看这些免费领取的储值兑换券都能用,假如我们多领一些,再卖出去,岂不是一本万利。”

随后两人利用系统漏洞,做一个自动领取的程序脚本。罗某先把抓出来的数据包发给毛某,毛某又接力写了一个可实现自动领取的程序脚本。两人顺手对该程序进行测试,完善了循环领取功能。

“反正零成本,卖多少我们都是赚。”为吸引到更多客户,毛某在兼职群里发了招聘代理的广告。面对刚招聘来的几个老乡,二人培训他们如何在某二手闲置平台上架商品,如何应对顾客的各种提问。而顾客从平台下单后,则由罗某二人使用已领取的储值兑换券,在顾客指定门店下单,并将取餐码发给顾客提货。

纸终究包不住火,涉案公司很快发现点餐小程序中大量0元兑换券被盗取,多个薅羊毛群在转发“无限领某知名快餐连锁品牌优惠券”的链接,多批顾客至全国门店兑换造成巨额损失,该公司随即报警。罗某二人的“发财梦”仅维持了几天便立刻破裂。截至案发,罗某二人销售获利1万余元,造成涉案公司损失共计6.2万余元。经鉴定,罗某二人制作的脚本程序具有向领取免费券的接口发送请求并反复领券的功能。

今年7月,该案由闵行公安移送审查起诉。在审查过程中,承办检察官仔细梳理各类转账记录、聊天记录等,准确认定罪名和犯罪数额,并对涉案公司如何加强产品管理,提升网络风险防控能力等方面进行沟通,最大限度维护企业利益。同时,检察官对罗某二人耐心释法说理,全力追赃挽损,罗某二人已退赔被害单位损失。